

土地流转要 让农民说了算

□ 王世奇

广东省兴宁市是一个欠发达的山区县。近年来,该县频频以“大手笔、大气魄”引进大项目,将“一次性土地流转”当成变相征地的手段,违背农民意愿强行流转,借土地流转之名改变土地用途,农民权益频遭侵害。(12月11日《新华每日电讯》)

尽管推进土地流转和发展农业规模化经营是大势所趋,但这个过程绝不能演变成其他利益主体对农民土地权益的剥夺过程,更不能成为大规模制造无地农民群体的农民被迫边缘化过程。对此,近期印发的《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明确指出:坚持依法、自愿、有偿,以农民为主体,政府扶持引导,市场配置资源,土地经营权流转不得违背承包农户意愿,不得损害农民权益,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破坏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业生态环境。这是因为流转过程中的农民权益保障问题直接关系到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成败,否则,因为土地问题而导致的农民群体的不满与抗争将会凸显,进而影响农村社会与经济的稳定。换言之,土地流转的主体是农民而不是政府,政府应尽可能鼓励和引导农业经营者之间自主达成土地流转协议,而非自己直接干预;土地流不流转,怎么流转,应该农民自己说了算,任何人不得强迫农民进行非自愿的土地流转,损害农民土地承包权益。

讨薪“马拉松” 亟待制度化解决

□ 凌国华

过去的700多个日夜,从省到市再到区,走了一圈又一圈,“感觉自己好像一头拉磨的驴”。“市长都管不了,我们管得了吗?”“这事不归我们管。”“回去等消息,时间不能确定”……这是湖北42名农民工在辽宁本溪市讨要被拖欠了两年的工资时听到最多的几句话。两年时间里,农民工们被省、市、区8个主管部门“推来踢去”。(12月11日《京华时报》)

“劳动监察支队、信访局、市政府、明山区政府、区公安分局、区信访局、区劳动监察支队、辽宁省信访局……说起来,各个部门都有权,可为啥现在还是原地‘打磨’?”“不归我们管”“不是我们的活”“市长都管不了”等“奇葩”言论的背后,充斥着一种令人鄙视的龌龊。

敷衍塞责、推诿扯皮,说到底是没有将群众的权益诉求放在心上,才造成了讨薪“马拉松”现象。由此看来,“市长都管不了”更像是一面挡箭牌。因为从公共部门掌握配置社会稀缺资源的公权力来说,处理务工人员被拖欠的工资,实在算不上多困难的事儿。对于欠薪,不是管不了,而是不想管、不愿意麻烦,非不能也,实不为也。“欠薪入刑”表明了国家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重视和决心,但在贯彻落实层面上无疑仍有大量的工作需要去做。讨薪“马拉松”现象显然在提醒我们,公共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的目标,不会一蹴而就,还需要我们在制度层面付出艰辛的努力。

“投毒案”审判彰显司法与舆论良性互动

□ 赵洪杰

看庭审直播,此案控辩激烈程度为近年来所罕见。8日的庭审逾13小时,直到临近子夜的23时30分左右才宣告结束,法庭将择日宣判。从整个刑事司法程序来看,此案自去年4月1日事发,到昨日已超过21个月。相比以往彭宇案、药家鑫案等舆论关注重大案件审判,在充满变数的二审庭审中,案件的技术细节不断呈现,理性的声音成为主流,笔者认为,这其中司法和媒体的良性互动是关键。

首先,按照新刑诉法的精神,法官更加注重人权保障,强化证据意识、程序意识和监督意识。庭审过程似乎让人忘记了法官的存在,13个小时几乎全部是给了控辩双方及上诉人。二审庭审,最让人意外的是辩方申请“有专门知识的证人”出庭。法医胡志强在庭上称,黄洋死亡原因是爆发性乙型肝炎致急性肝坏死,多器官衰竭死亡。他根据目前检测报告,认定黄洋中毒致死缺乏依据。如果这个证据成立,林森浩就有可能改判故意伤害致死罪,量刑应在10至15年之间。不过,控方的表现同样可圈可点,检方也用专业的数据、报告,论证黄洋患乙肝之说只是一种可能和猜测,并非已经证明了的事实。新旧证据的交锋,对二审法官来说,着实是一场专业水准的大考。

其次,该案案情重大复杂,涉及社会问题面广,舆论汹涌。不过,审判的开放性疏导了舆论。四看“复旦投毒案”审判,媒体报道几乎与开庭同步。二审开庭,上海高院除了邀请部分人大代表及公众旁听该案,亦允许数十家媒体聚集于庭审现场或是法院庭审直播间,直击庭审庭审全过程,使媒体得以在第一时间滚动播报该庭审情况。而此

前,一审法院则通过官方微博直播了庭审过程。在这起案件中,我们发现媒体更多的是有节制的报道和理性的评说。

联想到前几年争议很大的“彭宇案”、“药家鑫案”等,一方面在舆论压力下,彼时负责审判的法院多少抱着息事宁人和“捂盖子”的态度,忽略了对证据的执着追求,导致后来司法人士的诸多反思。另一方面媒体用价值判断代替了事实判断,用观点表达代表了真相调查,用媒体审判干预了司法审判。案件喧嚣过后,司法人士逐渐形成共识:司法和媒体都存在失误,进而影响了案件的独立审判。因此,“复旦投毒案”通过实践,建立起社会、舆论监督与审判独立之间的良性互动,是公正司法的一大进步。

热点快评

12月8日,备受公众关注的复旦大学投毒案二审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五法庭公开审理。被告在宿舍饮水机内投放二甲基亚硝胺致室友黄洋死亡的林森浩在庭上辩称自己没有杀人动机,在投毒后对水进行了稀释。辩方律师指黄洋死亡原因为爆发性乙型肝炎致急性肝坏死,要求法庭重新鉴定黄洋死因。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今年2月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林森浩因故意伤害杀人罪被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11月9日《京华时报》)

仅仅晒责任清单 还不够

□ 薛家明

老百姓找政府部门办事前,不妨先查一下“责任清单”,看看到底归哪些部门管,防止遭遇“踢皮球”;企业办事要找哪些中介,交哪些钱,不妨也先查一下“责任清单”,防止遭遇乱收费……近日,江苏56个省级部门(不含监察厅)在省编办网站集体“晒”出了责任清单,成为继浙江、安徽后第三个建立责任清单的省份。(12月11日《现代快报》)

毫无疑问,晒出责任清单是一项方便群众的善政。一来,方便群众办事。在“一寸光阴一寸金”的当下,公众都是先上网查一下办事流程,然后再去相关部门办事。有了责任清单,怎么办、去哪办、需要带那些材料,都一目了然。自然减少了群众的奔波之苦。二来,责任清单能有效遏制不作为。晒出责任清单,就意味着告诉公众,相关部门必须承担哪些责任、必须做哪些事情,这显然能够倒逼相关部门把“该干的事干到位”。

然而,我们在给责任清单点赞的同时,也不应过分放大责任清单的效力。其实,晒出责任清单,不过是在要求各部门办事不推诿,把应该做却没有做的事,做好、做到位。比如,不少企业抱怨收费“多、乱、狠”,而核定收费价格是物价局的责任。那么,物价局就要对收费成本进行重新核定,计划设置最高限价。但问题是,重新核定后,企业会满意么?显

然,如果不压缩办事环节、减少审批中介、削减收费项目、降低收费标准,企业依然会抱怨收费过多、过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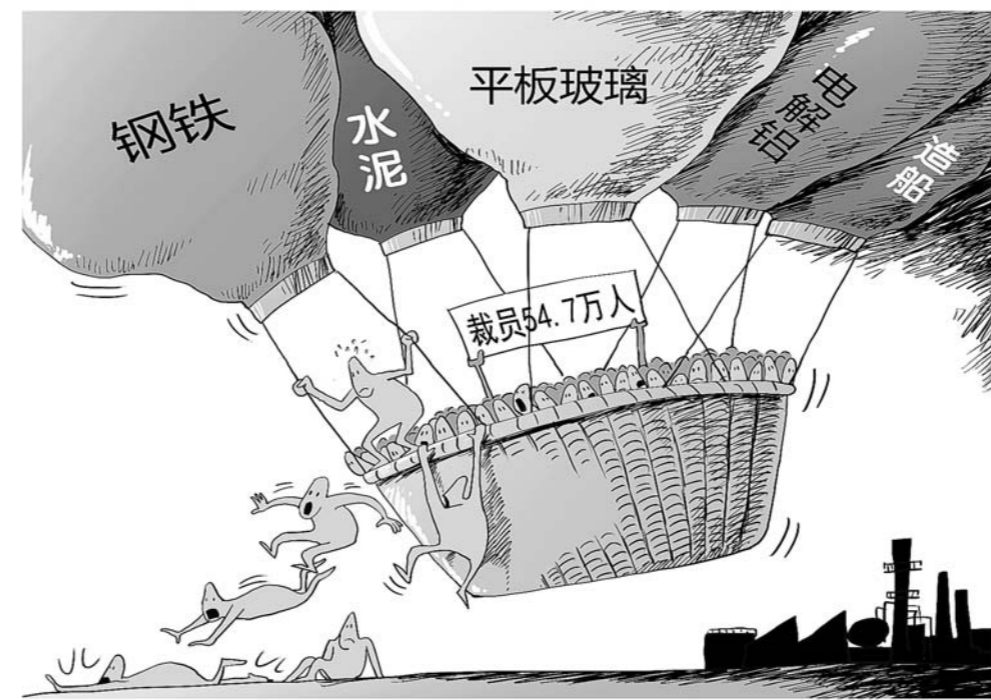
其实,晒出责任清单只是一次“系统性优化”,只能在现有框架内,解决办事踢皮球、不作为等问题。具体来说,就是让群众办事有人理,诉求有回应。但必须要注意的问题是,工作事项设置是否科学,要远大于门难进、脸难看。倘若,只是优化一下办事流程,而“审批长征”、收费项目多、收费重等老大难问题,仍不能得到有效解决。那么,群众并不会满意。

国家统计局江苏城调队调查显示,目前办理时间长、中介多、收费多、盖章多、材料多等“一长四多”的问题,依然比较严重。可见,责任清单虽好,但有关部门决不能满足于此。要想让群众满意,依然要加大简政放权的力度。其实,我们仍有很大的简政放权空间。以江苏为例,目前各部门约有5647项权力,其中省本级1375项。显然,需要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权,管住政府干预市场的手。

对电脑来说,用优化大师进行系统优化,可以暂时性提高运行速度。但优化释放的内存,远不及升级硬件来得快、来得直接。故而,有关部门绝不能被晒出责任清单所陶醉,更不能因此降低简政放权改革的力度。

漫画

作者/ 张建辉



2013年,我国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电解铝、造船五大行业的产能利用率在71%—75%之间,明显低于欧美国家79%—83%的平均水平。化解产能过剩,淘汰落后产能,是经济转型的关键一步,但带来了人员安置问题。据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调查,化解产能过剩,部分地区和企业职工就

业任务非常繁重。矛盾最突出的当数河北省。按照计划,河北省到2017年,将压减6000万吨钢铁,6000万吨水泥,3000万吨标准重量箱玻璃,钢铁压产任务占全国的75%。河北省人社厅提供的数据显示,到2017年,河北省化解产能过剩将涉及职工54.7万人。(12月1日《人民日报》)

扎实推动网络市场监管 有力助推网络经济发展

□ 本报记者 赵小菊

网络商品交易的风生水起,愈发凸显了网络市场监管的重要。我省的网监系统在全国工商系统中屡获表彰,省工商局作为全国网监平台建设、国家工商总局网监平台应用和全国电子商务可信交易环境建设试点单位,网监系统建设被评为“顶层设计好,基础工作实,办案数量多,全省各市齐步向前”,好的经验来源于积极探索,而且,探索完善的步伐仍在持续推进。

强化组织领导 夯实网监工作基础

我省网监工作的最开始便十分注重顶层设计,确立了“统筹规划、高点定位、统一软件、整体推进、强化基层”的工作思路,实现了全省网监工作一盘棋,步调一致,全面推进。

为了强化网监队伍建设,全系统通过新招录、内部调整等途径,选配了一批熟悉市场监管和信息技术的人员充实到网监岗位。高度重视网监能力建设,联合有关高校和科研机构,邀请相关领域著名专家教授和总局市场司专业人员,开展了网监法规、系统操作、电子商务、执法办案、电子取证、平台监管等培训,打造了一支过硬的网监队伍。

同时,积极构建上下联通、横向联动的工作机制,对内明确相关机构的职能分工,做到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对外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了监管合力。省工商局在省通信管理局的支持下,获取了登录网站备案系统的密钥,并将各地网站备案数据导入到网监信息系统中,供各地核实建档,充实和完善了网络经营主体经济户口档案。

省工商局与公安、食药监等部门联合建立了保护知识产权规范网上经营协作机制,机制建立以来收效明显,已删除网上侵犯我“东阿阿胶”等企业知识产权的信息5000多条。制定下发了网监工作规范,推动了全省网监工作规范开展。在全省建立了78个网监工作示范点,通过以点带面,提升了网监工作整体水平。加强督促检查,坚持以数字说话,定期通报各地网络经营主体搜索率、巡查率、亮照率等工作指标,有力地推动了各项措施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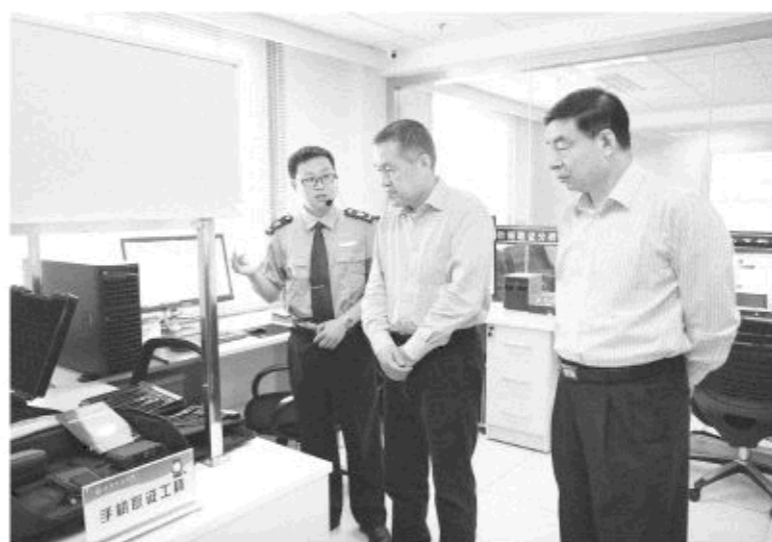
△12月11日至12日,全国市场监管工作研讨会暨网络市场监管现场经验交流会在淄博召开。

强化技术支持 提升网监工作效能

牢固树立向现代科技要执法力的理念,省工商局按照“以管网网”的思路,本着“统一、简便、实用、开放”的原则,于2010年底开发建设了山东工商网络商品交易监管服务网和监管信息系统,即“一网一平台”。经过慎重试点后在全省正式上线运行,实现了从省局到工商所四级纵向到底、全省所有市横向互通的一体化监管。

各级工商机关应用这一系统深入开展了网络经营主体建档、巡查、办案等工作,有力地提高了网监工作效能,目前全省已建立网络经营主体档案20万户。周晓德是周村区工商局的一名网络专管员,他表示,省局依托全省的经济户口登记数据开发的“山东工商网络商品交易监管信息系统”奠定了网监工作的基础,基于此系统,基层工商所可以对辖区所有工商登记在册的企业进行“搜索建档,巡查监管”。

此外,我省制定了全省系统电子数据取证分析系统建设规划,积极争取省财政资金支持,为省局和全省17市局统一采购了电子数据取证分析设备,目前省局和17市局全部建成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实验室,配备了国内一流的取证设备,能够完成现场取证、快速克隆、密码



△5月22日,国家工商总局局长张茅(中)考察山东省工商局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实验室。(资料图片)

加大执法力度 严查网络违法经营

破解、手机检验、综合分析等任务,同时建立了全省联网云计算取证分析平台,为全省系统查处涉及电子取证的各类违法案件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

淄博市工商局的工作人员表示,电子取证室有效解决了网络监管取证难的问题,省电子数据取证分析系统,为查处网络商品交易、网络传销、商业贿赂等提供了技术支撑。在此基础上,他们规范了取证流程,对需要获取的图片、图表、声音、视频等证据,采取打印、照相、录像、复制等方式,直接进行取证;对包含涉嫌违法内容的网页,重点研究关联型证据,注重从与其相关的交易对象、网络平台中取证,对采取常规手段无法完成证据提取的,使用电子取证分析设备对电子证据进行分析、挖掘以及对删除数据进行恢复、固定,获取准确、可靠的办案证据。

近期,省工商局在对我省三起垄断案件的调查过程中,充分运用电子数据取证分析技术,从涉案计算机、网站中成功提取到了佐证当事人违法行为的电子数据9.25GB,为案件的查处提供了重要支持。

主体网站专项整治,打击网上侵犯知识产权和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打击网上销售假劣农资、2014红盾网剑等专项行动。各地通过登记信息比对、年检信息比对、资质荣誉比对、借网比对等四项比对法,以及线上线下双线巡查、区划名称搜索、快递物流信息倒查等多种途径,切实提高了涉网案件发现和查办能力。

省工商局积极探索对网络经营主体开展随机抽查和重点检查,依法加大了对网络违法经营的惩戒力度。重点加强对第三方交易平台的监管,对我省网络交易平台进行了全面摸底并予以重点监督检查。切实加强涉网市场主体行为的监管,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推广淄博市工商系统的做法,积极探索加强对本地企业在大型网络交易平台内网店的依法监管,实现了对网店违法行为的有效查处。针对体制改革和职能、人员划转后部分基层工商所执法力量比较薄弱,开展执法办案精力、能力不足的实际,推广章丘市局等地的做法,充分发挥各职能科室执法力量,提高了涉网执法办案能力。

各地市积极创新执法方式,取得了良好效果。以淄博市为例,市工商局实现了对网店的“双线巡查”,即网上巡查和实地巡查相结合,一方面根据网店经营规模、经营范围等,将巡查周期划分五级,依托省局网络监管信息系统和网监巡查辅助系统,实施网上巡查,目前网上巡查率达100%;另一方面,在网上巡

查的基础上,对涉嫌有违法行为的网店进行100%实地巡查。工作的踏实到位取得了显著效果。自2011年开展网络监管工作以来,全市共查办涉网案件2476起,涉及工商执法各个领域,其中违反网络交易管理办法、广告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分别占到了44%、44.62%和10%,还查处了违反商标法、产品质量法及企业登记管理方面有关法律法规等案件,保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了网络市场秩序,营造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近三年来,全省工商系统在网络市场执法中共删除违法信息2.5万余,责令整改网站1万多个,关闭违法网站900多个,查处违法案件5500多件(其中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7件),实名曝光了30件典型涉网案例,有效地震慑了网络违法经营者。

强化行政指导 规范网络经营行为

监管执法与服务发展并举,才能既切实有效地保障网络交易秩序,又强有力地支持推动网络经济的繁荣发展。

省工商局贯彻落实总局《网络交易管理办法》打出一系列组合拳,指导各地采取组织培训、座谈走访、编印宣传材料、发放建议书等方式,广泛宣传《办法》等法律法规,引导网络经营者规范经营行为;举办了全省网络交易平台规范管理培训班,邀请总局市场司领导解读网络交易有关法律法规,请省内外知名网商介绍网络经营管理的先进经验,帮助我省网络经营者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发放了《致全省网络经营者的一封信》,指导网络交易平台认真履行法律责任,保障网络交易安全;组织发起了“诚信兴网,共铸和谐”倡议活动,倡导全省网络经营者诚信经营;实施典型带动,培育并公布了67个管理规范的示范网站,供全省网络经营者学习借鉴;出台了专门意见,制定27条措施,充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作用,降低准入门槛,加强引导帮扶,助力网络经济健康快速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在总局举办的2013年度网监优秀新闻事件征集评选活动中,省工商局报送的反映我省促进网络经济发展意见的稿件荣获一等奖。

网络市场监管工作任重道远。下一步,省工商局将进一步虚心借鉴兄弟省市先进经验,加强网监人才培养,加大监管执法力度,为促进全省网络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